

【商品名稱】中國人壽安心樂高終身保險
 【備查日期及文號】102.03.25中壽商二字第1020325001號
 【修正日期及文號】112年01月01日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年08月30日金管保壽字第1110445485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住院日額保險金、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的退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商品名稱】中國人壽喪葬費用保險金批註條款
 【備查日期及文號】109.08.30中壽商一字第1090830001號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保障自主 從此開始

住院日額單獨給付，隨心所欲搭配附約
 第二保單補強關鍵，首選安心樂高
 限期繳費終身保，守護健康每一天
 身故給付隨保費，聰明打算不浪費

中國人壽 安心樂高終身保險

給付項目說明

假設以投保日額2,000元為例：

單位：新臺幣/元

給付項目	給付倍數	給付說明
住院日額保險金	1倍X2,000元X實際住院日數	被保險人依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而住院者，中國人壽按其實際住院日數乘以「住院保險金日額」給付「住院日額保險金」。但每次住院期間給付日數最高以三百六十五日為限。 被保險人因「精神疾病」住院診療者，不論是否為同一精神疾病，同一保單年度住院期間給付日數最高以九十日為限。
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的退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1.06倍X「應已繳保險費」-累積已付之「住院日額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者，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中國人壽按其身故當時「應已繳保險費」之一點零六倍扣除依保單條款第十三條累積已付之保險金之餘額，給付「身故保險金」。如中國人壽依保單條款第十三條累積已付之保險金總額已達應已繳保險費之一點零六倍，中國人壽不再給付「身故保險金」。 倘終止後有未到期之保險費者，中國人壽應按日數比例退還要保人。 訂立本契約時，以實際年齡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之給付於被保險人實際年齡滿十五足歲之日起發生效力；如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保險年齡到達十六歲前身故者，中國人壽改以下列方式給付，不適用前述之約定。 一、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滿十五足歲後身故者，中國人壽應以「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 二、被保險人實際年齡未滿十五足歲前身故者，中國人壽應以「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退還予要保人。 前述所繳保險費，係以保險費率表所載金額為基礎。 前述加計利息，係以前項金額為基礎，以百分之一點五年利率，依據年複利方式計算至被保險人身故日之利息。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前述「喪葬費用保險金」依保單條款第十四條第七項及第八項約定辦理。
祝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保險年齡到達一百歲之保單週年日仍生存時，中國人壽按其「應已繳保險費」之一點零六倍扣除依保單條款第十三條累積已付之保險金之餘額，給付「祝壽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如中國人壽依保單條款第十三條累積已付之保險金總額已達前項所稱應已繳保險費之一點零六倍，中國人壽不再給付「祝壽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住院日額保險金累積總給付限額		300萬元(1,500倍X2,000元)

*上表所述內容為摘要說明，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本商品疾病之定義：係指被保險人自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三十日後(或復效日起)所發生之疾病。但如被保險人投保時之保險年齡為零歲者，發生衛生福利部公告之遺傳性疾病之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檢查項目之疾病，則不受前述三十日期間之限制，詳情請參閱契約條款。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已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本商品因費率計算已考慮脫退率致使本商品無解約金。

◎本商品部分年齡可能發生累積所繳保險費超出身故保險金給付之情形。

說明：

1.自中國人壽喪葬費用保險金批註條款開辦日起(109年8月30日)，凡本商品之新契約，一律自動附加該批註條款。

2.於附加中國人壽喪葬費用保險金批註條款後，若符合喪葬費用保險金給付時，所投保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總和(不限中國人壽)，不得超過遺產及贈與稅法第17條有關遺產稅喪葬費扣除額之半數，其超過部分中國人壽不負給付責任，中國人壽並應無息退還該超過部分之已繳保險費。

中國人壽安心樂高終身保險 1/2



您知道嗎？

根據統計104年國人的平均餘命男性為77.01歲，女性為83.62歲

人愈來愈長壽囉…但「長壽」不一定是健康？

國人平均每次住院日數約為11.7天

國人平均每人每日住院醫療費用約為7,973元！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行政院衛生福利部

準備好了住院一天要花多少錢？

單位：新臺幣/元

中國人壽 安心樂高終身保險



投保規則

◎繳費年期／投保年齡：

繳費年期	10年期	20年期	30年期
投保年齡	0歲-65歲	0歲-55歲	0歲-50歲

◎投保限額(以每百元為單位)：

★最低-新臺幣500元

★最高-新臺幣3,000元

◎繳費年期：10、20、30年

◎繳別：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費率表(二十年繳費)：

單位：新臺幣元/每百元日額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0	782	758	19	944	958	38	1,250	1,241
1	789	765	20	958	973	39	1,272	1,259
2	795	772	21	969	987	40	1,293	1,276
3	801	778	22	980	1,000	41	1,322	1,295
4	808	783	23	993	1,012	42	1,349	1,318
5	813	791	24	1,005	1,026	43	1,377	1,339
6	819	796	25	1,017	1,039	44	1,404	1,358
7	823	802	26	1,028	1,052	45	1,432	1,378
8	828	806	27	1,040	1,065	46	1,460	1,399
9	833	812	28	1,052	1,077	47	1,486	1,419
10	838	816	29	1,062	1,090	48	1,513	1,439
11	850	832	30	1,075	1,102	49	1,540	1,457
12	862	848	31	1,098	1,121	50	1,565	1,477
13	874	863	32	1,118	1,138	51	1,614	1,510
14	886	879	33	1,142	1,155	52	1,660	1,544
15	898	896	34	1,162	1,172	53	1,706	1,576
16	909	911	35	1,186	1,190	54	1,752	1,605
17	922	927	36	1,206	1,207	55	1,796	1,638
18	933	943	37	1,228	1,225	-	-	-

1.非年繳之每期保費=年繳保險費×繳別係數：半年繳=0.52、季繳=0.262、月繳=0.088。

2.本商品尚有10、30年期可供選擇，詳細費率及承保條件，請洽中國人壽業務員或服務中心。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本商品經中國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中國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商品簡介係由中國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僅供客戶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務上死亡給付及確定年金給付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之例示性案例及其可能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之參考特徵，請詳見中國人壽企網之「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中國人壽安心樂高終身保險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0.30%，最低19.08%；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或因保險法第107條修訂後可能發生退費情形之範例，請洽中國人壽業務員、服務中心、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98-889)或中國人壽企網(網址：<https://www.china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中國人壽提供金融友善服務專線為身障者提供專屬保險商品諮詢，同時也為行動不便之保戶及65歲以上長者提供保單諮詢、櫃台或到府預約服務，我們將依您需求提供所需協助並安排專人接待。

中國人壽金融友善服務專線

免付費服務專線：0809-006-868 海外諮詢專線：國際冠碼+886-2-66003594